

云南程锐供应链有限公司软装采购供应商框架合作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为了全面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优化采购资源，降低采购成本，提高服务质量，保障项目建设物资供应，云南程锐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软装采购框架合作单位。本次招标采用国内公开招标，资格后审，诚邀具有相应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招标内容：云南程锐供应链有限公司软装采购供货商框架合作。

2.2 招标范围：负责完成招标人所承接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各类软装，包括但不限于：家具、窗帘布艺、其它装饰摆件等的供货、运输、仓储(包含运送到施工现场指定地点的仓储)、质量检测、保险、装卸货等工作。具体所需要的规格、数量及供货时间等以招标人实际下达的物资需求计划为准。具体详见第五章“招标人要求”。

2.3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4 质量标准：所供货物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质量标准，若有新的标准颁布，则以最新标准为准，同时满足使用方的使用需求。

2.5 合作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合同一年一签）。过程中招标人有权根据内部相关管理办法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价和管理，对评价不合格的供应商将解除协议。

2.6 合作家数：本项目拟选择6家投标人作为框架合作供应商。

2.7 最高投标限价：本次招标为框架合作招标，不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2.8 项目选取规则：招标人将与所有合作供应商签订框架合作协议，当发生具体业务时，招标人将根据项目特点、规模等情况通过谈判或询价等方式在供应商中确定具体供应商进行合作。招标人具有对合作单位考核、管理的权利。招标人不承诺、不保证合作单位均能实际承担招标人的项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和承担其风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证明文件。

3.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至少有 2 个类似项目供货业绩。（注：类似项目供货业绩指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 50 万元的软装供货业绩或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 50 万元的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含软装供货）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供货协议）为准，否则不予认可）。

3.3 财务要求：

（1）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或损益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2）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投标人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纳税证明材料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3.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提供书面声明）

（2）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由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前上网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3.5 其他要求：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每日上午 0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获取招标文件。

4.2 获取招标文件应提供的资料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办理的须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证明文件复印件（以上资料均加盖单位公章）。

4.3 获取方式：投标人微信搜索“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并关注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详情页底部“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的投标人需要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 4.2 条要求提供的资料扫描件→提交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后台审核成功后→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注：ios 系统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 年 3 月 18 日 9:30 时，投标人应于 08 时 30 分至 9 时 30 分 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开标室一。

5.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元博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上发布，对在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程锐供应链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关上街道办事处春城路 266 号 6 楼

联 系 人：张老师

电 话：18288605985

招标代理（异议接收单位）：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凌江、张志萱、赵静雯

电 话：0871-64885072、64885109

邮 箱：840229677@qq.com



监督部门：上级单位综合管理部

监督电话：0871-63356538

日期：2025 年 2 月 24 日